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GXI BANK CO., LTD.*

江西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6)

監事辭任

江西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周敏輝先生因工作調整，於2024年6月12日向本行監事會(「監事會」)提交辭呈，辭去本行股東監事及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自2024年6月12日起生效。

周敏輝先生已確認其並無與董事會、監事會就任何事宜產生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行股東及債權人垂注。

本行謹藉此機會對周敏輝先生在任職期間做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江西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暉

中國，南昌，2024年6月12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曾暉女士及駱小林先生；非執行董事喻旻昕先生、卓莉萍女士、鄧永航先生、熊潔敏女士及李水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顯榮先生、王芸女士、楊愛林先生及劉興華先生。

* 江西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